

郭宝珊 译

(法) 布里吉特·奥伯特 著

Brigitte Aubert

黑线

Le couturier
de la mort

香港三联书店

目 录

第 员章	ㄈ ㄩ ㄢ ㄟ
第 圆章	ㄈ ㄩ ㄢ ㄟ
第 猿章	ㄈ ㄩ ㄢ ㄟ
第 源章	ㄈ ㄩ ㄢ ㄟ
第 缘章	ㄈ ㄩ ㄢ ㄟ
第 远章	ㄈ ㄩ ㄢ ㄟ
第 苑章	ㄈ ㄩ ㄢ ㄟ
第 愿章	ㄈ ㄩ ㄢ ㄟ
第 怨章	ㄈ ㄩ ㄢ ㄟ
第 员园章	ㄈ ㄩ ㄢ ㄟ
第 员员章	ㄈ ㄩ ㄢ ㄟ
第 员圆章	ㄈ ㄩ ㄢ ㄟ
第 员猿章	ㄈ ㄩ ㄢ ㄟ
第 员源章	ㄈ ㄩ ㄢ ㄟ
第 员缘章	ㄈ ㄩ ㄢ ㄟ
结束语	ㄈ ㄩ ㄢ ㄟ

第 员 章

风吹着豆大的雨点，卷起一个个漩涡。大街上的行人们惊恐地奔跑着，被雨水浸透的夏日的薄衣湿漉漉地粘在人们身上。天空乌云密布，天边不时闪出一道道亮光，远处的雷声隐隐传来。顽童们穿着闪光的塑料凉鞋在积满了水的广场中央欢快地蹦跳着、嬉戏着。卖冰激凌的老板没有料到会有这么大的暴雨，吓得慌忙收了摊，急着赶回去避雨。

下雨了，这雨来得真是突然。雨点滴在我的脸上，就像是有人用一只凉爽的手轻抚着我的面颊，感觉好不惬意。公共汽车还没有来。我的两条腿稳稳当当地站在地面上，它们是属于我的。它们完全顺从我的意志，所以我可以随心所欲地活动左右两腿。我的手指像几个忠实的士兵，漫不经心地抓着塑料袋子。而我的嘴，虚伪的两片唇，在不停地低声哼着：“啊，这就是猪血香肠！”而这时我的眼睛，像捕猎者宝贵的观测镜，刻不容缓地监视着那个身穿制服，站在瓢泼大雨之中而面不改色地管理着交通的家伙。

警察马塞尔·布朗累了。他感到精疲力竭，但他还是努力振作自己，目不转睛地盯着川流不息的车辆以及喧闹的人群，不时地从心底发出长长的叹息。这时，他感到焦渴难耐，

脚下像生了火一般。他想去小便。他在早上临出门时告诉过马德莲娜,他今晚愿点左右才能下班回家。马塞尔想她肯定又会在家牢骚满腹地等着他回来。孩子们可能穿上了胶鞋,准备□水玩;电视机大声地播放着节目,可没有一个人在看。唉,他马塞尔还得要再耐心地等待三个月,离婚判决书才能下来。想到这儿,马塞尔感到有些无奈,手里不停地捋着他那和他理得很短的鬃曲的头发一样的棕红色的胡须。

马塞尔·布朗警察的脸上淌着略温的雨水。他机械地记录着周围的情况,特别是那些来来往往的人群。他看到书店的矮个子女店员和两个穿着带窟窿的牛仔裤的德国男青年在一起,女店员发出的刺耳的尖尖的笑声不时地传过来。旁边的电影院经理在和日常家用布制品商店的女老板悠闲地聊着天。马塞尔一边在本子上机械地记录着这些,一边在情不自禁地遐想着自己和夏罗莱王国最美丽的有着褐色皮肤的公主跑到巴哈马群岛去度假,幻想着他们赤裸着身体滚躺在温暖的沙滩上。那沙滩上没有任何人,没有任何污染。

公共汽车到站了,停在一片水洼里。提着大包小包的乘客纷纷下车,在雨中散去。这时,一位满头棕色鬃发,额头上点缀着浅浅的花纹的年轻女子走下车来。她手里牵着一个五六岁的男孩。那男孩头发鬃曲,看上去非常调皮。那女人身穿黑色短裙和坎肩,腰上系一条饰有钉扣的大皮带。由于皮带的关系使她的腰部和高耸的胸部都凸显出来。

这位年轻女子的黑眼睛偶然间与马塞尔灰色眼睛的目光相碰,刹那间,那女子慌忙将目光移到自己孩子的身上。马塞尔情不自禁地目不转睛地盯着那女人。她面部流露出的那种固执和自傲,她的步态中显露的那种灵巧都深深地吸引着马塞尔。正在这时,马塞尔又瞥见了一个手里提着大塑料袋子的矮个子男人,但是他并没有过多地留意那矮子,因为那位女子

太让他动心了,以至于使他无暇顾及他。马塞尔每天都注意着那女人从这里经过,她额头上的蓝色文身使他想起北非,想起沙漠中的风……“是啊,沙漠中的女子,可不是为小个子白人准备的”。就像克拉里兹咖啡店的男侍者让·米所说的那样。

这时,一阵叫骂声将他从遐想中惊醒,一位身着夏奈尔品牌套装的妇女正在辱骂一个在为她打开车门时差点撞着她的小伙子。马塞尔觉得自己应该出来管管这件事。那女人摇晃着厚重的银色发髻,低声嘟哝着什么“胆小鬼警察”之类的话走开了,并且在离开时还故意用她那尖尖的伞把在车皮上划了一道痕迹。

马塞尔叹了口气。再等一年他就能通过内部渠道参加警察总监的考试了。可现在不行,因为他没有文凭(他父亲在一升葡萄酒下肚后总是这样对他说,文凭是为那些懒人准备的)。所以,他马塞尔现在只好去维持公共治安了。在忙的时候,因为缺乏人手,他每天总要值愿至 5 个小时的班。

矮子从塑料袋子里掏出个什么东西,悄悄地放到嘴边。马塞尔看了看表,他已经饿坏了。

矮子偷偷地盯着并没有注意到他的马塞尔。矮子窃笑着,露出了两排由于长期吸烟和缺乏刷理的又黄又臭的尖牙齿。他不喜欢用水管里的自来水刷牙,因为他认为那里流的都是洗澡水。他也不喜欢牙膏的那股肥皂味,更不喜欢肥皂的粘稠感,他认为肥皂的润滑剂会让皮肤的香味消失。他用自己的口水在嘴里来回转动着清洁牙齿。

牙齿咀嚼生肉的感觉太妙了!使劲儿咀嚼吧,嘴,你要把那味道吸尽,让汁水淌尽。你要在可怜的老马塞尔的鼻子底下嚼碎那味道鲜美的纤维。

突然,马塞尔的步话机响了起来。

“请你立即赶往出事地点！我再重复一遍，请你立即赶往出事地点。地址是：水泵胡同，在圣路易大街与奥夫尔大街的交口处。”

“我马上赶到！”

马塞尔警官快步朝下面的小街跑去，这时他又看见了那个额头上有花纹的少妇。马塞尔一边跑着，一边两指竖到帽沿边，用这种手势向那个女子表示问候，所以他没有看到路灯，便重重地撞在电线杆上，痛得他全身直发麻。但是由于他还有紧急公务，便也顾不上疼痛，也顾不上额头上正在鼓起的鸽子蛋一般的大包，继续大步地向前跑。

小街异常昏暗。雨来得急去得也促。隔着敞开的窗户，马塞尔可以听到住户家里传出的正在收看的电视节目的声音。他还看到有些家庭正准备坐下来吃晚饭，还有的人家里有一个小男孩在收拾一双胶鞋，一位老人忙着往柜子里收拾已晾干的衣服，床绷发出一种带有运动节奏的声音。马塞尔抬眼望着堆满垃圾的小街便停住了脚步，他看到在死胡同的尽头，有一头英国约克夏种的小白狗不停地叫唤着。

马塞尔把一只手放在手枪套上慢慢地朝小狗走过去。只见那小狗朝他伸伸头，摇动着装饰在它头上的红色花结，叫得更加起劲儿了。马塞尔又向前走了一步。这时，他看到有一个人躺在地上，一半身子埋在垃圾堆里。对面的阴凉处倚墙而立的是一位邋邋来岁衣着华丽的老妇人。只见那老妇人将一只手攥紧拳头紧捂在胸前，另一只手抓着手帕堵在嘴边，不停地干呕。马塞尔缓缓劲儿，朝那老妇人走过去。他闻到一股呕吐物散发的恶臭。没办法，他一边屏住呼吸，一边用手指着躺在地上的人问道：

“发生了什么事？这位先生不舒服吗？”

这时，一股血腥味，而且是鲜血的腥味扑鼻而来。老妇人

看上去不像是受了伤,那么……这时,一系列的丑陋的画面开始在马塞尔的脑海中闪现:报复、贩卖毒品、过量用药等等。

约克夏种小狗叫得越来越起劲儿了。马塞尔小心翼翼地走近那个躺在地上的人。那人一动不动,只有两条腿露在垃圾堆之外。这时,马塞尔听到警笛声,警车正朝这里开过来。

“你们看到发生了什么事儿吗?”马塞尔这样问着,迟疑地俯下身去看究竟是怎么回事。

“噢,噢不!”老妇人抽抽搭搭地说,手帕依然不离口。

马塞尔断定老人是受了刺激,老年妇女就是这个样子,神经脆弱。好啦,没必要听她支支吾吾了。于是他在躺着的那人跟前蹲下身来。就在他要伸手去摸那人的肩膀时,他忽然停住了,他惊得目瞪口呆。

首先,那人已经死亡很久了。另外,那人并不是一个男人,可问题是他也不是一个女人。那人穿着一条牛仔裤,从裤子敞开的前门所看到的性器官看,他无疑是个男人。可从那一半被埋在垃圾里的上身来看,这无疑是一个金发碧眼的女郎。

事实上这既不是一个有穿异性服装癖好的人,也不是一个两性畸形人,而是一个被缝合的人。事实是:一个女人的脑袋被割下来后,用粗针黑线与一个男人的躯干缝在了一起。人们可以在颈动脉处清楚地看出一排黑色的缝合痕迹,另外,那人的胳膊也是缝上去的,那是两只长满老年斑点、满是皱纹的老人的胳膊,但缺少一只手。而缺少的那一只手,像是整个被人用嘴咬下去的。马塞尔看着不禁感到一阵恶心,呕在了自己的鞋子上。

马塞尔禁不住浑身痉挛抽搐,幸好这时他的同事们已经赶到了现场,并且他们已把整个小街包围起来。

“哎,布朗,这回吃不消啦?”

刑警队队长让诺,也称让·原上,打量着正在干呕的马塞

尔。马塞尔发现让诺后慌忙起身施礼：“对……不起，长官……队长！”

马塞尔很不习惯使用新称号来称呼他的这位头儿，他不知道该管让诺叫“队长”呢，还是该称他为“我的队长”。

让诺队长看了看尸体，然后转过身。他的表情非常平静，但看得出他对此案感到非常愤怒。

“最卑鄙的凶手！”他咬牙切齿地说道。

让·原·让自从开始从事刑警这一职业以来，一直表现出色。他遇事不慌，工于心计，甚至有时不通人情。他在童年时期就喜欢模仿电影中的歹徒，现在竟然当上了刑警。他觉得自己更像马可·兰日而不像于乐·原·麦格莱。

“高斯特罗，请挡住那些讨厌的人们，别让他们靠近。你把这条狗赶走。”他朝他的副手命令道。副队长安德瓦尔·高斯特罗稀疏的头发被染成黑色，向后梳着。细腻的山羊胡须使他看上去仿佛一个那布勒斯的靠妇女卖淫为生的吃软饭的人，而他的父亲的确是那样一种人。

老高斯特罗在妻子得梅毒死后，就把自己的儿子送到他在法国居住的姐姐家里寄养。他的姐姐是一个虔诚的教徒。安德瓦尔·高斯特罗从小在一所教会学校上学，受到了良好的教育，但不知道是由于遗传还是什么别的原因，安德瓦尔·高斯特罗一直特别钟爱 20 年代妓女们穿的服装，甚至他还欣赏那些妓女们的举止。对于这一点，没有人敢告诉他，因为他是受过旧时教育的人。安德瓦尔·高斯特罗生活中最大的乐趣就是将马拉美的作品译为古希腊文。这位副刑警队长将用来弹钢琴的纤细的手（或是用来勒死人的手？）合拢，对着正在挤过来围观的人们喊道：“请你们让开！”接着他又道：“尽管这场面能让人警醒，但也并不是那么好看的。”

人们听了他说的话，特别是这话是从一个警官嘴里说出

来的,就更感到惊讶,于是人们真的退却了。

高斯特罗将浑身颤抖的小狗托起来,将它递给了它的主人。一位好心的邻居给那只狗喂了些凉水。“这只小狗需要再喝些水!”高斯特罗对那位邻居说道。那邻居张了张嘴,想说什么,又把话咽了回去。

这时拉米雷,也就是让·让警官的另一名助手朝尸体俯下身,他的体重有五百多公斤,肥胖的大屁股透过薄薄的米色裤子微微地颤抖着,有着两片厚厚的嘴唇的大嘴巴张开着。

“头儿,头儿,您看见了吗?头儿,准是这只狗把那家伙的手给吃掉的,您看见了吗?”他抬起由于身子下蹲而充血涨红的脸,肥胖的手摸着没有理好的灰色头发。

让·原让总是蔑视这位平庸的、肥胖的笨拙的下属。听了拉米雷的话后,他只是用鼻子哼了一声,没有说话。接着,他用手轻轻弹掉落在身上橙红色的拉考斯特品牌衬衣上的灰尘。

“你胡说!我的足足绝不会干那种事的!不会的!”站在一旁的狗的主人生气地说。

让·原让平日里就油嘴滑舌的,喜欢开玩笑。这时,他拍拍马塞尔的肩膀道:“可能是马塞尔一时饿了啃的吧,嗯?”让·原让认为在局势对高斯特罗不利的情况下有必要开这么一个玩笑,以便缓解一下气氛,然后他接着说:“喂!可爱的女士,请您冷静点。”请您到我这儿来,我是让诺队长,我需要将您的证词记录下来。”他又补充道。

雨又开始滴滴答答地下起来。雨水浇在尸体上发出的声音像是一首哀婉的小曲。安得瓦尔·高斯特罗双手划着十字,他的同僚们用讥讽的目光看着他。

“对你也一样,你死后我也会为你祈祷的。”他对拉米雷

道。

拉米雷把手放在自己肥胖的胸口上不满地说：“托尼，别尽说不吉利的话！”

救护车飞快地开过来，在一阵急刹车声后停了下来。两位身穿白色工作服的青年下了车，朝马塞尔呆的地方走过来。马塞尔给他们让开了路。这时马塞尔两眼紧盯着让·原上，心里想这蠢家伙还真的以为自己是小说故事中的神探似的了。同时他还想，这次回家后他和他即将离婚的妻子可有话说了……

两个穿白色工作服的人把担架从车上抬下来。

“真恶心！”其中的一个抬担架的人说道。

是的，这样说还是轻的。

矮子在下公共汽车时使劲朝前挤，险些把脸都挤扁了。这时，一个大个子看到后放声大笑。矮子默默地看了看他。大个子转过身去。

人就和狗一样，总得要教他们知道谁是主人。

矮子一进家门就躺到了沙发上。沙发是他一个远房姑姑送给他的，他几乎从未见过这位姑姑。沙发里面塞满了填充物。矮子打开电视。电视机是一台全新的平面直角数码电视。矮子特别喜欢看电视。他还特别安装了有线电视，这样可以收看个频道。他的电视总是不分白天黑夜地开着。声音、图像和音乐构成了万花筒般的躁动的世界。躁动，是的，他就喜欢躁动。他还接通了欧洲体育节目频道。

幸好比赛还没有结束。恰好，比赛场上只有队员们在湿漉漉的球场上传空球。显然到处都在下雨，又是一个烦人的夏天。你瞧那个蠢货，嗨，你可踢啊！蠢货！

矮子一边骂着球员，一边用鼻子嗅着他的手上散发的味道。他独自微笑着，露出了他那两排尖尖的黄牙。他从前读过

一篇关于撒莫阿岛上有同类相食的野人的文章。他决定向他们学习。

他们都是些聪明又重实际的人。这些野蛮人,像我一样,他们更接近自然。什么叫自然?如果不是大规模地有组织的屠杀?好啦,光在这讲哲理是不够的,得要去看看冰柜,准备货物!

他站起身,伸了个懒腰,搔搔裤裆,点上一枝茨岗牌香烟,深深地吸了一口。一股说不出来的无比的惬意传遍他的全身。他从没想到这样做会给他带来如此大的快乐。现在他不仅仅满足于他手里现有的尸体,他还要做出几个杰出的组合,比如:一只六条腿和三个尾巴的猫狗,当然那的确又是另一回事。

窥探猎物,出其不意地制服他们,杀掉他们,然后再把他们运回到我的洞中来。把他们的尸体平放在桌子上,看着锯在他们的肉上划开一道道沟,肢解他们,让他们的血流成河。用力地切割,感觉到他们的骨头正在开裂,先把四肢和头分开,再用手揪着头发提着他们的脑袋。感觉到胳膊的尽头沉甸甸的。那种感觉真像是喝了一杯纯纯的伏特加酒,吸食了独一无二的上等毒品。这种乐趣只有最杰出的猎人才能感觉得到。矮子揭开他那个名牌大冰柜的盖子,一种得意的微笑荡漾在他的脸上。这是他第一次把这种行动实施在人身上。不,准确地说这已经是第二次了。但第一次不能算数,因为那不是他情愿的。他闭上眼睛,他不愿意去想,也没那份心情去想。他喜欢看到自己在黄昏时出现在广场,闻着树叶散发的幽香,听着麻雀的叽叫,长时间地耐心地等待着猎物的出现。他平时用动物做实验时体会不到捕猎时所感觉到的那份激动。因为用来做实验的那些动物只不过都是些半死的,一息尚存的动物,他只需给它们注射最后一针。那儿没有这吹动树枝的风,也没有无辜

的过路人,更没有离你如此近又如此远的令你心惊的响动。

于是矮子又重新回忆起每一次捕获猎物时的情景,那时,分分秒秒都让他的神经紧张兴奋。收银员恐怖地喊叫着,可她的喉咙一下子就被刮胡刀割断了。她肥厚的胸部压下来时的那种感觉,让人好不惬意!人们发现死尸时心情沉重的样子让他感到非常好笑。那个老头儿一下子就断气了,他甚至连眼睛都没来得及睁就从这个世界消失了。那个年轻的家伙还想抵抗。但是被塑料袋子套在脑袋上,反抗可就难了。更何况他一下子就被刀深深地刺进了心脏。

矮子往烟灰缸里弹弹烟灰。

事实上,他干这件事时也感到困难,尤其困难的要属把这些猎物如何不声不响地放在小汽车上运走。幸好他有放压缩机的带轮子的大箱子。平时,没有人注意穿着工作服的人运东西。

哼!那个愚蠢的马塞尔·布朗还以为没有人注意到他和那个女人之间的把戏哩!那女人的皮肤颜色太深,在褐色的皮肤上划口子,就像在一张深色的纸上画图一样,看上去不会那么好看,只能割得很深,才能看到深处的粉红色的肉。这还是一个矛盾的问题,总之各有各的口味……

他矮子只喜欢长着美人痣的金发女郎,可惜的是,金发女郎看不上他。

法医埃尔博兰,警察同僚们都叫他“五十一号档案”,他坐在让·原上的办公桌前忙着将一叠叠粉色文件夹在医院的绿色文件夹中。让·原上汗流浹背,因为这里的气候闷热潮湿,属于典型的热带气候。苍蝇飞来飞去嗡嗡地叫个不停,每个人的心情都非常恶劣。让·原上抬眼看着埃尔博兰,想从他瘦弱和满是皱纹的脸上得到些启示。而埃尔博兰则从上寄宿学校时起就

学会并养成了将喜怒哀乐藏在茴香酒杯里，所以才得了这个“五十一号档案”的绰号。平时人们看到的他总是带着那么一副心情无比愉快的样子。他掏出污渍斑斑的手帕拭了拭额头，然后将手帕仔细地叠好放回衣兜里，叹了口气道：

“从未见过如此卑劣的案子，一个真正的拼图游戏！”他干笑起来，引起一阵咳嗽，那是酗酒的人都有过的嘶哑的咳嗽声。

埃尔博兰待咳嗽停止后继续说道：“尸体大约 35 岁左右，是个非常健壮的，长满胸毛的健康男子。而被缝合的尸体的头则是一个大约有二十五六岁的年轻女子。胳膊呢，对，还有胳膊，我倾向于认为它是一个至少 70 岁的老人的，这位老人是一个流浪汉，或者是那种胳膊上布满筛子眼儿的人。”

“用什么扎的眼儿？”

“我的警官先生，用的是针，是灌注海洛因或是冰毒的针！我不知道余下的部分会是怎样的情况……”

“余下的？”

“应该说是余下的那些部位。当然啦，我亲爱的让诺，因为正常的人体应有两只胳膊，两条腿，一个躯干，一个头。因此说，肯定余下的那些人体部位会在某个地方被发现的。这案子到此还不算完。好啦，我得先回去啦，今天是我小孙女儿的生日……”

“请您替我亲她一下。您告诉我，要把人肉缝合，是否得需要有一根特殊的针？”

“只要一根外科手术用的针，或是缝牛仔裤、或是缝皮革用的针都可以。您知道，人皮是很容易被穿透的。”

“啊，我们不能知道他们是怎么死的吗？”

“现在还不能，我们现在所看到的尸体部位都是完好的。如果尸体上有被杀的痕迹的话，那都会在其他的我们尚未发

现的部位上。总之 ,让 原上 ,您要尽量找到其余的那些部分 !”

“ 死因在其他部位上 ,那我们就没希望了。好了 ,再见 ,医生。 ”

高斯特罗不停地一支接一支地吸烟 ,被罩在烟雾中的他细心地听着两个人充满黑色幽默的对话 ,心想 ,这个可怜的让 原上无疑是一个笨蛋。



第 圓 章

马塞尔·布朗站在广场中央浮想联翩。今天天气格外热，又没有一丝儿风，就像书中说的，像下了火一样。昨天晚上他家里发生的事儿重又浮现在马塞尔的脑海里，与他争吵了无数次的妻子马德莲娜这次不但没跟他吵架，反而把他当成了大英雄般地对待。这女人摇晃着她那被染过但已退了色的浓密的头发大声嚷着，说这是他们夫妻共同生活了 员缘 年以来马塞尔办的惟一的一件有意义的事情。她要赶快把这件令人作呕的杀人案讲给她的朋友们听。马德莲娜鼓着两片多肉的嘴唇大声嚷着。当年正是这两片肥厚的肉唇迷倒了马塞尔。当然接下来他们之间便马上又恢复了内战危机状态。

事实上，马德莲娜一直拒绝接受他们正在闹离婚的事实。对此，马塞尔不以为然，他坚持着，一定要结束他和马德莲娜的婚姻关系。马德莲娜已经很长时间让他透不过气来了，他必须赶快想法子结束这令人窒息的生活。

马塞尔远远地看着他的一个同事走过，他想他们头戴大沿帽，身穿带肩章的蓝色衬衣，这套新换的警服使他们看上去真像美国警察似的。可马德莲娜却嘟哝说，一个蠢蛋无论是戴新大沿帽还是戴老式军帽，他依然还是个蠢蛋。哎，不是说不再想马德莲娜了吗！马塞尔尽量在脑海里驱赶他的这位像

苍蝇般讨厌又极富报复心理的胖女人的形象。无意间他又想起了昨天他所目睹的那令人毛骨悚然的一幕。

很显然，杀人犯并不能够在杀人现场完成他的全部犯罪事实。他需要在一个能够把尸体集中起来并且能进行肢解和缝合操作的地方。那么杀人犯为什么要选择把他的“作品”放在喧闹的市中心的一个死胡同呢？用汽车运送这样的东西是非常危险的，难道这大案就发生在这附近？凶手难道就住在这里？

现在，那女尸的身份已经被确认出来了。是那女人的丈夫今天早晨看到报纸上刊登的照片认出来的。那照片是在停尸房照的一张黑白照，只照了死者的面部，并且在照相时把死者的眼睛给合上了。死者原来是一家超市的收银员。两天前有人报告说她失踪了。她在那天下班后从超市出来经过小花园回家，可她却再也没有回到家。可能她就是在穿过广场中心的小花园时被人杀害的。

死者的丈夫在当天晚上 5 点左右心急如焚地报了案。死者的同事们证明她每天上下班都经过广场小花园。她生前曾经说过那里是吸毒的少年们聚集的场所，有个吸毒的老叫花子也经常到那儿去。因此，从那里经过是非常危险的。可能杀人犯就住在附近，但是，马塞尔·布朗并不是负责调查此案的警察。他的任务是负责帮助老年人过马路，不让狗在广场中心喷泉旁边的亡者纪念碑前的花草上拉屎撒尿。

见鬼！为什么所有这些度假的人说话都那么大嗓门儿？汗水顺着马塞尔的帽沿流了下来。他小心地擦擦眼睛。他那棕红色的胡须已经被汗水浸透了。

5 点的那趟公共汽车突然来了个急刹车，差点儿和一辆轻骑相撞。年轻的摩托车骑手吼道：“混账东西熏你眼睛瞎了！”公共汽车司机也不甘示弱，反骂道：“去你妈的！”马塞



尔看着他们 ,无奈地叹了口气。这时车门吱地一声开了 ,从车上下来了那位带文身的少妇。她一只手牵着一个小孩子 ,另一只手提着个购物袋 ,正和一个穿着灰色化纤服装的老头儿讨论着什么。只见那个老头儿大声地嚷着什么 ,马塞尔听不懂他说的是哪国话。

马塞尔机械地朝一个闯红灯的家伙吹口哨 ,示意那家伙违反了交通规则。少妇听见马塞尔的哨声回头看了看他。马塞尔想自己吹口哨的样子给人看上去肯定很愚蠢。而那违反了交通规则的家伙却满脸显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马塞尔这下被激怒了。他想 :好啊 ,混蛋 ,你等着瞧 !我要让你尝尝我的厉害 !

汽车修理场里还算凉爽。矮子在那里摆弄着他一直挂在脖子上的一枚约翰·原克里斯朵夫奖章 ,两片薄唇间叼着的烟蒂在一点点地熄灭。他歪着身子在检查让诺的汽车的马达。他看着看着便陷入了沉思。

今天晚上 ,我要去沙滩上处理尸体其余的部分。到了明天早晨等那些渔民们看到之后 ,会让他们吓得魂不附体。我要给他们的生活增加点色彩 ,让他们暂时忘记一会儿他们天天与之打交道的水母和塑料袋 ,丰富一下他们的生活。到了后天早上 ,报纸就会用整版的篇幅 ,以大幅标题报道此案。到那时 ,我要一边喝着咖啡 ,一边品尝着它给我带来的无比的快乐。而到那时候 ,可怜的马塞尔就会又忙作一团了。我喜欢让报纸用整版的篇幅谈论这案子 ,要知道 ,人们谈论的是我和我干的事 ,那感觉才叫爽哩 !人们在经过一阵惊慌和喊叫之后 ,恐惧就会像种子一样永远地埋在他们的心里。不过这还不算完 ,才只是刚刚开始。那些家伙……另外 ,我必须赶快再去获取新的猎物 ,对 ,新的。

矮子手里拿着块抹布 ,漫不经心地擦拭着汽化器 ,奖章在